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孫世璋

電話：22289111#54311

電子信箱：ssherry5201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中區光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0900879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\_1090087936\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臺中市國民小學教師專業成長雙語教學高階研習計畫  
1份，請惠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及課務排代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國民小學教師分階專業成長研習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本市教師全英語授課專業基本能力及雙語教學能力，特辦理旨揭計畫，另為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，本案核予通過初階2組、進階2組及高階2組之教師得依本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各嘉獎2次，並依據通過之階段別及組別頒發證書乙張。
- 三、旨揭研習詳細訊息如下：
  - (一)參加對象：已全程參與本市辦理之進階雙語教學進修研習之教師。
  - (二)參加人數：30人。
  - (三)研習時間：109年11月16日(星期一)、11月25日(星期三)及11月30日(星期一)。



(四)研習地點：本市清水區清水國小（臺中市清水區光華路125號）。

(五)報名期間：109年10月19日（星期一）至109年11月11日（星期三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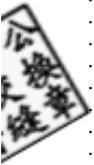
(六)全程參與者始核發研習時數18小時，參加人員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（開課單位：臺中市清水區清水國小）。

(七)另參與之教師須配合課程需要，於課後進行教案撰寫及規劃，並需於課程中進行教學演示。

(八)因應新冠肺炎疫情防疫，與會人員進入時，須配戴口罩、配合量體溫、實名制登記及酒精殺菌消毒手部等措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裝

訂



線